

网络公开信息表

建设单位名称	国投晋城热电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地理位置	晋城东南方向 10km 处的泽州县金村镇	建设单位联系人	苏工
项目名称	国投晋城热电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项目简介	<p>国投晋城热电有限公司位于晋城东南方向 10km 处的泽州县金村镇上辛安村东侧，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0 月。现已建成 2×300MW 空冷供热机组，动态投资 26.62 亿元，法人代表为李功洲，企业占地面积 9.36 万平方米，员工人数 283 人。</p> <p>2009 年 6 月，该项目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山西晋城热电厂新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发改能源[2009]390 号）批准，2008 年 3 月，于 2011 年 6 月（#1 机组 2011 年 7 月 7 日投入生产运行，#2 机组 2011 年 10 月 10 日投入生产运行）投入生产试运行，2012 年 4 月，山西弘茂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国投晋城热电有限公司一期工程（2×300MW）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p> <p>用人单位 2015 年首次开展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2015 年以来，根据环保和超低排放要求，电厂改造了脱硫系统、电除尘系统、降低氮氧化物系统和催化剂加层，增建了湿式除尘器系统，进行了煤场封闭。</p>		
现场调查人员	王剑、冯若晨	现场调查时间	2018 年 11 月 22 日~23 日
现场检测人员	王刚、冯若晨、董雨佳	现场检测时间	2018 年 11 月 28 日 29 日
建设单位陪同人	苏工		
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p>生产性粉尘：煤尘、矽尘、石灰石粉尘、石膏粉尘、电焊烟尘、其他粉尘（聚丙烯酰胺）。</p> <p>化学毒物：一氧化碳、二氧化碳、一氧化氮、二氧化氮、硫化氢、二氧化硫、氨、锰及其化合物、臭氧、盐酸、硫酸、氢氧化钠、次氯酸钠、柴油、六氟化硫及其分解物。</p> <p>物理因素：噪声、高温、工频电场、紫外辐射</p>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	<p>由粉尘个体检测结果可知，该电厂劳动者接触的呼吸性粉尘浓度均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07 要求。</p> <p>总粉尘浓度定点检测结果表明：燃煤贮运系统 3#转运站 2 层碎煤机旁、3 层滚轴筛旁劳动人员接触的粉尘超限倍数不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07 要求，其余各作业点劳动人员接触的粉尘超限倍数均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07 要求。</p> <p>检测结果表明，该公司劳动者接触的二氧化氮、二氧化硫、氨、盐酸、钠及其化合物、一氧化碳、硫化氢、硫酸的浓度均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07）。</p>		

	<p>本次噪声个体检测结果表明，在不佩戴个人防护用品的情况下，燃烧制粉系统集控巡检（锅炉）、集控巡检（电气），烟气脱硫系统（脱硫）接触的噪声强度不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2部分：物理因素》（GBZ 2.2-2007）要求；其余岗位劳动者接触的噪声强度均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2部分：物理因素》（GBZ 2.2-2007）要求。</p>
<p>评价结论及建议</p>	<p>该公司当前基本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在将来正常生产过程中，采取了控制效果评价报告所提措施和建议的情况下，能符合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p> <p>建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运煤设备应对皮带落料点、落料管连接处、导料槽及其出口以及煤仓落料点等产生粉尘的部位采取密闭防尘措施。。 （2）所有往煤仓落煤的孔洞，以及落煤管穿过楼层的孔洞，均应采取密封措施。 （3）锅炉0米给水加药间内氨水储存间增设机械排风设施以排出储存间内蓄积的氨气，在加药间内增设喷淋洗眼装置。 （4）对电厂各防护设施进行经常性的检维修，确保防护设施均能正常开启使用，对防护效果不佳的防护设施及时维修、更换。
<p>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p>	<p>-</p>